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关〔2015〕2号



关于评选表彰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校关工委各成员单位、各学院：

近年来，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在上级关工委的悉心指导下，在学校党政的领导和关心支持下，在学校关工委的组织推动下，紧紧依靠广大离退休老干部、老教师、老职工，与时俱进，不断创新，配合学校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在服务青年大学生的成长成才方面，发挥了积极的补充作用，作出了应有的贡献，涌现出一大批先进典型。为总结经验，鼓励先进，不断提高工作水平，经校党委同意，2015年5月13日校关工委工作会议研究决定，于学校关工委成立10周年之际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

通知如下：

一、评选奖项、范围及名额

（一）先进集体奖：5个，参评对象为校关工委各成员单位、各学院党委（党总支）、二级关工委、离退休党支部等。

（二）先进个人奖

1. 25名，参评对象为参加校、院两级关工委工作的离退休人员；

2. 10名，参评对象为关心、支持并积极参加关工委工作的在职工作人员。

二、评选条件

（一）先进集体

1. 学院党委（党总支）、二级关工委参评条件：

（1）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认真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关工委有关政策，能联系工作实际开展学习和研讨，有明确的思路和方法，在组织、指导老同志开展各种关爱学生和青年教职工活动中成效明显，社会影响好，师生认可度高；

（2）单位领导重视关工委工作，把关工委工作列入党政议事日程，纳入单位工作计划和领导职责范围；有领导分管，有工作落实，积极为关工委老同志开展活动和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平台。

2. 校关工委成员单位参评条件：

（1）围绕学校的中心工作，结合本部门的业务，根据大学

生和青年教职工健康成长所需以及老同志的所能，及时提出工作任务，搭建工作平台和载体；

（2）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给予必要的智力、项目支持和物质保障，为我校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顺利推进、取得实效做出了积极贡献。

3. 离退休党支部参评条件：

（1）把关心下一代的工作任务纳入到基层党支部建设中，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动员“五老”积极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

（2）积极开展老少“共谈、共建、共进、共赢”等活动，对促进学生和青年教职工成长取得显著效果。

（二）先进个人

（1）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心并积极投身关心下一代工作；

（2）热爱教育事业，具有奉献精神，能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

（3）在为学生和青年教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过程中，具有典型事迹，有一定的影响和威望。

对于在职工作人员，在符合以上条件的基础上，还要求：多年来一直关心、支持关工委工作，参与学校或相关学院关心下一代具体工作并为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评选办法

（一）先进集体：先进集体候选单位采取自荐与提名推荐相结合的办法产生。请各单位根据评选条件和本单位关心下一代工作实际，自愿组织申报。

（二）先进个人：先进个人候选人原则上由各学院、校关工委成员单位、离退休党支部等推荐产生。请各单位认真对照评选条件，在充分了解、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向校关工委酌情推荐。

（三）校关工委组织评审小组对申报或推荐的候选单位、个人进行评审，提出拟表彰名单报校关工委主任会议审批，经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彰。

四、评选工作的要求

（一）贯彻实事求是原则和公正公开原则，确保表彰对象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性。

（二）各单位申报、推荐的先进集体或先进个人需按要求填写申报表或推荐表（分别见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成员单位套用相应表格），其中，先进集体事迹材料不少于1000字、先进个人事迹材料不少于800字；事迹材料要联系实际，既要反映全面情况，又要突出工作重点和特色；对于相关活动的表述要包含活动主题、活动时间、参加人员等信息。

（三）申报、推荐材料请于2015年6月8日前报送校离退休工作处（联系电话：82426874）；材料的电子版请发至qicq@bistu.edu.cn。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评选表彰活动，严格按照通知的要求

和评选条件认真做好申报、推荐工作，努力把评选过程转化成宣传先进、学赶先进的过程，营造“奉献可敬、先进光荣”和“人人学先进、先进更先进”的积极向上氛围，确保我校关心下一代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 附件：1.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
2.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离退休人员用表）；
3.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在职人员用表）

中国共产党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
关 心 下 一 代 工 作 委 员 会
2015年5月26日

附件 1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人 Email		联系人手机号	
主要事迹			
本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校评审组 评审意见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校关工委 审批意见	(盖章)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栏如不够填写，可另附纸。

附件 2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离退休人员用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属单位			
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		联系人 Email	
主要事迹					
所属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校评审组 评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组长签字： 年 月 日</p>				
校关工委 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				

注：“主要事迹”栏如不够填写，可另附纸

附件 3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在职人员用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		联系人 Email	
主要事迹					
所属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校评审组 评审意见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校关工委 审批意见	(盖章)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栏如不够填写，可另附纸

